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证明

广州市海珠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根据《穗海发改投批〔2023〕15号》批准，海珠区沥滘水上消防救援站永久用电工程施工专业承包已具备公开招标条件，该工程的资金来源为市财政资金。工程实施的资金已按规定落实到位。

特此说明。

招标人：广州市海珠区重点工程项目建设中心



日期：2025年8月15日

招标申请函

广州市海珠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根据《穗海发改投批〔2023〕15号》文批准，我单位拟实施招标的海珠区沥滘水上消防救援站永久用电工程施工专业承包已完成各项前期准备工作，建设资金已落实到位，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人为广州市海珠区重点工程项目建设中心，按照国家、省、市招标管理的有关规定，委托广州广建和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组织该项目的招标代理工作并申请办理招标相关程序，恳请批准为盼。

招标人：广州市海珠区重点工程项目建设中心

日期：2025年8月25日



电子签名委托书

委托人（招标人）：广州市海珠区重点工程建设中心

被委托人（招标代理单位）：广州广建和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552354237H

电话：020—83266992

兹委托上列被委托人担任委托人的代理人，代理完成海珠区沥滘水上消防救援站永久用电工程施工专业承包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的电子文件备案活动。被委托人代理权限如下：

1) 代理委托人提交招标项目的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的电子文件，委托人确认：被委托人提交的上述电子文件已经委托人审核和认可，因此产生的权利义务归委托人承担。

2) 被委托人报送上述电子文件过程中代理委托人实施电子签名，其代理签名的行为对委托人产生法律效力，因此产生的权利义务由委托人承担。

特此委托。

委 托 人（公章）：广州市海珠区重点工程建设中心

日期：2025年8月25日



招标人授权代表证明书

广州市海珠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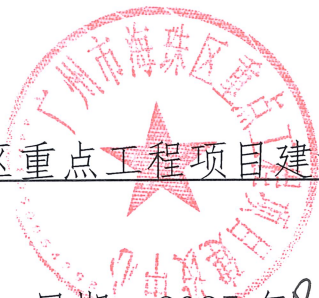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海珠区沥滘水上消防救援站永久用电工程施工专业承包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拟进行公开招标，并委托广州广建和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周军秀作为本项目的授权代表，负责本项目招标工作的相关事宜，广州广建和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承诺对本招标项目负招标代理责任。请给予办理相关手续。

特此证明。

招标人：广州市海珠区重点工程项目建设中心

日期：2025年8月25日



委托招标代理函

广州市海珠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海珠区沥滘水上消防救援站永久用电工程施工专业承包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拟进行公开招标，并委托广州广建和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作为本项目的招标代理单位，负责本项目招标工作的相关事宜，广州广建和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承诺对本招标项目负招标代理责任。请给予办理相关手续。

特此证明。

招标人：广州市海珠区重点工程项目建设中心



日期：2025 年 8 月 25 日

关于海珠区沥滘水上消防救援站永久用电工程施工专业承包招标基础资料准备情况的说明

广州市海珠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负责的海珠区沥滘水上消防救援站永久用电工程施工专业承包招标基础资料已经收集完成，招标图纸已经满足施工及该项目招标需求，具备招标条件。请贵单位批准本次招标按计划进行。

特此说明。

招标人：广州市海珠区重点工程项目建设中心

日期：2025年8月25日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证明

广州市海珠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根据《穗海发改投批〔2023〕15号》批准，海珠区沥滘水上消防救援站永久用电工程施工专业承包已具备公开招标条件，该工程的资金来源为市财政资金。工程实施的资金已按规定落实到位。

特此说明。

招标人：广州市海珠区重点工程项目建设中心



日期：2025年8月25日